

#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乳山市“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 工作方案的通知

乳政办发〔2023〕2号

各镇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滨海新区、经济开发区、城区街道办事处、各市属国有企业：

《乳山市“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乳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乳山市“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建管养运协调可持续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战略，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工作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8〕13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省“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51号）精神，结合我市农村公路发展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推进农村公路从适应发展向引领发展转变、从“会战式”建设向集中攻坚转变、从注重连通向提升质量安全水平转变、从以建设为主向建管养运协调发展转变，不断健全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体系，实现“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实保障。

## 二、任务目标

在完成“三年集中攻坚”的基础上，以组织开展“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为抓手，积极开展路网提档升级、路网延伸通达和路面状况改善，消除路网各类危桥，提升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水平，健全城乡公交和物流体系，实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打造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到2025年，全市所有行政村物流服务网点覆盖率达到100%，农村通公交车率、物流通达率、公路养护率保持100%，建成体制机制顺畅、结构科学合理、组织集约高效、能力总体适应、技术先进适用、安全保障有力、生态环境友好的农村公路交通服务体系，有力支撑乡村振兴、农民

共同富裕，努力当好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开路先锋。

### **三、工作重点**

#### **（一）加快农村公路品质化建设。**

**1.加强规划引领。**把农村公路建设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统筹考虑，科学编制农村公路规划，并与乡村振兴、新旧动能转换、城乡一体化发展、美丽乡村建设、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发展规划有效衔接，强化农村公路与干线公路衔接，有序实施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建设，巩固提升乡镇和建制村通硬化路建设成果，确保路网规划中优良路比例、三级路以上比例逐年上升，促进农村公路建设发展与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相适应。加快全市县乡公路路网规划调整，构建起“功能明确、结构优化、布局合理、规模适当”的县乡公路网。到 2025 年年底，全市农村公路的路网规划中优良路比例、三级路以上比例达到全省先进水平。

**2.加快提档升级。**以提升农村公路通达水平和通行能力为目标，提高农村公路建设等级，沥青、水泥混凝土厚度分别达到 5 厘米和 20 厘米以上，新改建农村公路的路面宽度一般不低于 6 米，并严格落实公路安全设施、客运亭（牌）、货运物流以及必要限高限宽、限载标志等配套设施建设“三同时”制度，确保“建成一条，达标一条”。在全面完成农村公路“三年集中攻坚”基础上，以组织开展“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专项行动为抓手，实施路网提档升级、路网延伸通达、路面状况改善、运输服务提升

“四大工程”，推动“四好农村路”向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

**3.深化融合发展。**结合乡村振兴、美丽乡村建设，依据区域地理区位、社会经济、产业布局、资源优势等特点，将自然生态、风土人情、乡村特色、传统文化、红色基因等融入农村公路规划、设计、建设之中，积极探索“公路+旅游”“公路+生态”“公路+产业”“公路+互联网”等复合发展模式，大力建设各具特色的富民路、旅游路、生态路、产业路、文化路，打造农村公路“精品版”，擦亮“美丽农村公路”乳山品牌。到2025年底，打造2条以上精品示范美丽公路。

## （二）强化农村公路规范化管理。

**1.健全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农村公路管理组织体系，全面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通过推广应用威海市农村公路路长制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全市农村公路日常巡查、养护、事件处置的日常监管，建立权责清晰、齐抓共管的农村公路管护体制机制。健全市、镇、村级管理机制，充分发挥专业部门优势和政府、村委会职能作用，按照“精干高效、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加强管理机构能力建设，提高专业技术人员配置比例，发挥共建共享共治的群众参与体系，充分调动各方特别是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农民群众主体作用，利用路长制管理信息系统指导并监督相关部门、镇街、村民委员会履职尽责，提升农村公路治理能力，确保农村路网保持优良服务水平。

**2.加强公路保护。**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法治体系和路政管理

机构建设，加快完善规章制度和技术规范体系，健全群众爱路、护路乡规民约条款，建立“县有路政员、乡有监管员、村有护路员”的农村公路保护队伍，形成交通综合执法部门、镇街和村共同参与的路产路权保护机制。交通运输、公安、住房城乡建设、农业、水利、文旅、综合执法等部门，定期开展联合执法，严厉打击超限超载和破坏、损坏、非法占用、非法利用农村公路及其附属设施的违法行为，全面形成农村公路保护合力。扎实开展路域环境综合整治，组织实施净化、美化、绿化“三化”工程，全面清理路域范围内的非公路标志，积极开展占道经营、马路市场的清理整顿工作，具备条件的路段全部实现路田分家、路宅分家、绿化全覆盖，打造标准、规范、舒适、优美的通行环境。

### （三）推进农村公路精细化养护。

**1.做好养护规划。**按照“节约高效、实事求是、保障水平”原则，遵循“全生命周期”养护理念，科学编制农村公路养护发展规划，做好年度养护计划，实现“有路必养、养必到位”的目标，全市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100%，年均大中小修及改建工程比例不低于9%，中等及以上农村公路占比不低于80%。进一步加大农村公路预防性养护力度，加强重点桥梁检测和危桥改造力度，确保桥梁通行安全，到2025年全面完成现有四、五类桥梁改造任务。加快完善农村公路安全防护设施，积极开展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集中整治急弯陡坡、临水临崖和易发生地质灾害、交通事故等隐患路段。强化养护质量控制，

建立健全养护效果评价机制，保障路况整体服务水平。

**2.完善养护机制。**建立“县为主体、行业指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养护工作机制，大力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市场化，择优选取专业化队伍实施大中修和改建工程；小修及日常养护实行片区捆绑、条块打包模式整合养护资源，通过签订长期养护合同、招标约定等方式，引导专业养护企业加大投入购置设备、培养人才，提升养护机械化水平，不断提高养护效率、强化养护效果，确保农村公路经常处于良好状态；探索水毁、地质等灾害保险模式，减少政府灾毁经费支出。

**3.提高养护技术。**牢固树立农村公路绿色养护、生态发展理念，不断创新养护方法，积极推广应用新材料、新技术、新设备，稳妥推进农村公路路面自动化检测、小型通用养护机械研发等工作，探索废旧材料循环利用，及时将成本低、效率高、效果好的养护技术总结上升为地方行业标准，不断完善农村公路建设、养护标准化技术体系，大力提升养护管理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积极利用“互联网+”等现代化手段，全面提高农村公路信息化、智能化养护水平。

#### （四）提升农村运输优质化运营。

**1.提升城乡公交一体化服务水平。**科学制定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规划，不断优化城乡客运（公交）线网布局，逐步提升覆盖广度、通达深度，加快形成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节点，覆盖行政村、延伸自然村，连接乡村旅游点的农村客运服务网络，

实施运输服务提升工程，利用“互联网+”大力推进智慧运营水平，建立城乡公交车辆智能调度监控系统、手机 APP 网上查询系统、车辆要安装 4G 视频监控终端。

**2.加快农村交通物流发展。**依托基层交管所和城乡公交首末站，充分利用商务、供销、邮政等物流资源，按照“县级中转、乡镇级分拨、村级配送”的原则，加快推进农村物流网络节点建设，形成以县级物流中心、乡镇服务站、村级服务点为框架的三级物流网络，畅通城乡物流双向通道。鼓励经营主体创新农村物流运营模式，强化与商贸流通、供销合作、电商快递等市场主体深入合作，提高资源集约利用效率，大力推动农村电商向纵深发展，促进价值链、供应链、产业链协同创新，努力构建“一点多能、一网多用、深度融合”的农村物流发展格局。到 2025 年，形成城乡一体，高效快捷、功能完善的农村物流网络体系。

**3.保障农村交通运营安全。**加强农村公路运输安全监督管理，严把农村交通运输市场准入关，严格落实城乡公交班线安全运行有关要求，组织交通运输、公安等相关部门，健全农村客运班线通行条件审核机制，联合制定相关实施细则，严格审核程序、审核条件，共同检查评价运输线路的路况、车况以及运营安全标准的适应性，及时发现和排除安全隐患，保障农村公路运输安全运行。

##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领导小

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指导“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制定符合本地实际、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细化任务目标，健全资金保障机制，精心组织实施；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健全农村公路建管养运长效机制，推动管养责任、人员和资金投入“三落实”，严格奖惩机制，切实做到农村公路“有人建、有人管、有人养”。各有关部门要依据职责分工，加强协作配合，形成“重大问题联合协商、重要政策联合制定、重点环节联合督查”的协同机制，共同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有序开展。

（二）强化资金保障。按照交通运输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构建以省市级奖补为引导、县级投入为主体、社会资金参与为补充的“四好农村路”多元化投资机制，发挥省、市级奖补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将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运行经费、人员基本支出以及建设养护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并将每年政府土地出让金收益的3%部分统筹用于“四好农村路”建设养护，同时整合使用涉农资金、“一事一议”资金，切实加大农村公路投入，省、市、县三级公共财政资金用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的总额每年每公里不低于县道10000元、乡道5000元、村道3000元，合理运用好省、市级下发的补助资金，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确保及时足额到位。进一步拓宽投融资渠道，积极创新农村公路运营管理模式，鼓励社会各界捐赠，充分利用道路冠名权、路侧资源开发权、绿化权等市场化方式，加快建立“政府主导、社会支持、群众参与”

的投资长效机制。

（三）强化检查考核。“四好农村路”建设高质量发展纳入政府年度监督检查范围和各部门目标考核体系，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建立与评价结果挂钩的奖惩机制。加强对镇街、村民委员会的监督指导，充分发挥基层政府和组织在农村公路发展中的作用。有关部门要利用定期督导巡查、第三方机构评估、不定期明查暗访等方式，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落实奖惩措施，确保农村公路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四）强化宣传引导。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重要批示指示精神的学习宣传，利用多种载体、多种形式、多种手段，大力做好农村公路建设发展宣传工作，让广大农村群众了解政策制度，扩大知情权、监督权，增强基层群众交通安全意识和护路爱路意识，鼓励通过一事一议、以工代赈等方式吸纳农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工作，引导社会各界支持、参与农村公路各方面工作，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农村公路发展的良好氛围。

## **五、预期效果**

一是推动“四好农村路”向更高水平发展，建成具有一流设施、一流养护、一流管理、一流服务的国家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二是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充分体现交通先行引领作用，为农村经济发展、农民农村共同富裕、农副特产品快捷流通创造良好的交通条件；三是推进农村公路与美丽乡村建设、与产业发展、

与红色旅游发展深度融合，推动农村公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创建“畅、安、舒、美”的农村公路环境。

附件：乳山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 乳山市“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王大治 市政府市长、党组书记

副组长：宋 磊 市政府副市长、党组成员

成 员：孙福斌 财政局局长、党组书记  
姜中华 交通运输局局长、党组书记  
段英鹏 农业农村局局长、党组书记兼乡村振兴局局长  
王 庆 自然资源局局长、党组书记  
袁 军 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  
陶 刚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  
郑永刚 应急管理局局长、党组书记  
毕建武 水利局局长、党组书记  
于晓东 文旅局局长、党组书记  
马传栋 城区街道办事处主任  
于 鹏 夏村镇镇长  
张晓岩 乳山口镇镇长  
李昱鹏 海阳所镇镇长  
刘 杰 白沙滩镇镇长  
李 傲 大孤山镇镇长  
王 飞 徐家镇镇长  
矫学顺 南黄镇镇长  
段 鹏 冯家镇镇长  
丁 林 下初镇镇长  
马军磊 午极镇镇长  
李 山 崖子镇镇长  
王洪峰 诸往镇镇长

邵 鹏 育黎镇镇长

刘伟杰 乳山寨镇镇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交通运输局，姜中华兼任办公室主任。